

Josephine Tey

Dashiell Hammett

In those days
they had no king;
everyone did as
he saw fit.

唐诺——著

那时没有王，
各人任意而行

Minette Walters

Tony Hillerman

Robert Hans van Gulik

S. S. Van Dine

Arthur Conan Doyle

John Dickson Carr

Ian Flem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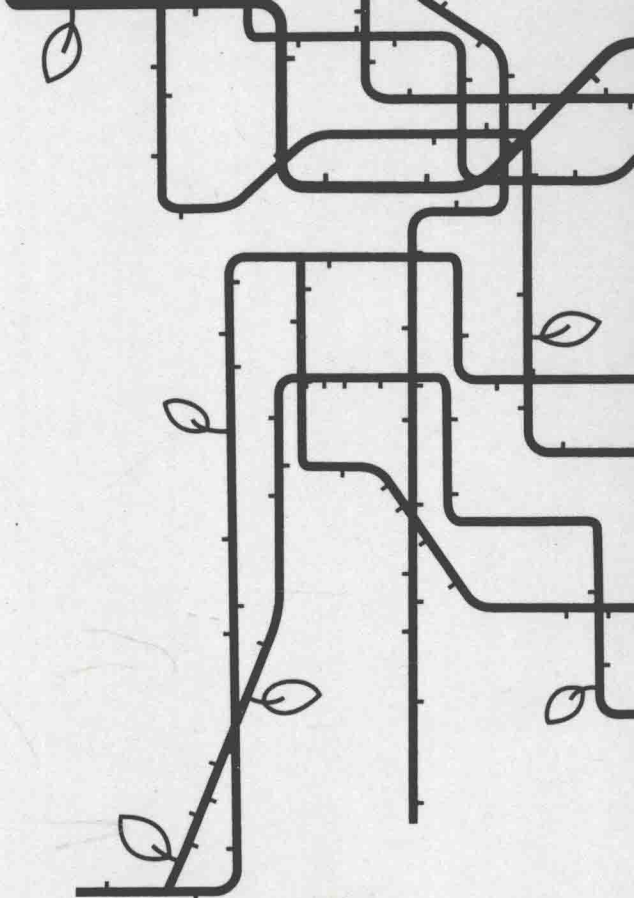
Ellery Queen

Raymond Chandler

文
景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Horizon



那时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

唐诺——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那时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 / 唐诺著.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5
ISBN 978-7-208-12917-7

I. ①那… II. ①唐… III. ①小说—文学欣赏—世界
IV. ①I10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73524 号

责任编辑 沈 宇
装帧设计 黎南升



那时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
唐诺 著

出 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出 品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100013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 8 号林达大厦 A 座 4A)
发 行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 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80×980 毫米 1/16
印 张 32.25
插 页 2
字 数 443,000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 S B N 978-7-208-12917-7/I.1366
定 价 59.00 元

目 录

奉侦探之名	1
时间的难产与不孕	
《时间的女儿》 时间的难产与不孕	5
《法兰柴思事件》 延迟者	12
《萍小姐的主意》 露西的故事	18
《博来·法拉先生》 当你想看清楚时	23
《一张俊美的脸》 凝视着一张脸	29
《排队的人》 从信念开始	35
《一先令蜡烛》 旅程的终点	40
《歌唱的沙》 最后一次的歌唱	46
那时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	
《马耳他之鹰》 Nice to meet you! 马耳他之鹰	55
《红色收获》 那时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	61
《丹恩诅咒》 心理学的诅咒	65
《黯夜女子》 从黯夜一路行来的女人	71
《大陆侦探社》 没留下姓名的第一个冷硬私探	76
《瘦子》 幽默其表，冷硬如昔	81
《玻璃钥匙》 快得不得了	86

《螺丝起子》 小说沃土的开拓者	93
-----------------	----

造反之美

《冰屋》 终于终于，新的推理女王出现了	101
《女雕刻家》 从左下方看	107
《暗室》 当罗曼史撞上了死亡推理	112
《回声》 微弱的回声	117
《毒舌钩》 造反之美	122
《暗潮》 古典机器的新工程师	129
《蛇之形》 不快乐的想像力	136
《死巷》 心胸如山宽阔，眼里不容沙粒	143
《魔鬼的羽毛》 绕过塞拉利昂和伊拉克的犯罪	150
《变色龙之影》 犯罪，在战争的废墟上	158
《狐狸不祥》 那人独居不好	166
《失常》 人类动物园	173

纳瓦霍谋杀之旅

《祝福之祭》 纳瓦霍谋杀之旅的第一天	185
《亡者的歌舞之殿》 旅程第二天	193
《聆听大地的女人》 第三天——纳瓦霍空气中的智慧声音	201
《黑暗的人》 第四天——纳瓦霍世界的黑暗力量	209
《黑风》 第五天——只有黑色风暴，没有雨水的日子	217
《消失在纳瓦霍的证人》 第六天——进入一间美丽的侯根屋	226
《皮行者》 如果，台湾的原住民也有席勒曼这样的好友	235

《说话的神》 没有歧视的纳瓦霍困境	242
《凯欧狼总是等着》 凯欧狼总是等着	251
《时间之贼》 安有斯人不作贼	259
《神圣的小丑》 在笑声中说出实话的那个人	268
在末世中打造一个高贵的人	
东西与今古	281
S. S. 范达因——古典推理大宪章起草人	289
你从阿富汗来？——二十世纪末福尔摩斯再访台湾	295
推理小说的第一个终点——思考机器凡杜森教授	304
科学之美——宋戴克科学探案	313
最华丽的谋杀——密室杀人之王约翰·狄克森·卡尔	322
詹姆斯·邦德——一个职业是间谍的骑士	329
陆·亚杰——一个冷硬派的温柔声音	341
关于埃勒里·奎因	352
在末世中打造一个高贵的人	356
推理书架上的陈查理	361
她爱上自己创造的人——塞耶斯和她的彼得·温西爵爷	366
大伦敦的另一种谋杀——约翰·哈威暨警察程序小说	376
死亡的翻译人	382
平成国民作家宫部美幸	387
只为着偷偷塞进去一些东西	
百年第一谜案侦破——侦破了吗？	397

只为着偷偷塞进去一些东西	404
从波士顿飞向好莱坞	413
不祥的自恋时代	422
贪婪，作为一种死罪	431
你若不回转小孩的样式，断进不得地狱	440
窥探者·翻译者·对话者	450
从人的骨头里生长出来的故事	459
最冷酷也最乖顺的小说	467
多年后，当我们面对福尔摩斯	475
一则成功的故事	484
死亡游戏	494
最后致意	
加一个读推理小说的理由和一个提醒	499
出版后记	509

奉侦探之名

每一本推理小说，都有三个最重要的名字——书名、作者名，还有书中侦探的名字，问一下，你会最先记得的，或者该说你最终会记得牢牢的，是其中哪一个名字？

我个人的答案是末者，侦探的名字。尤其是人到四十几岁已然跨过人生折返点的记忆衰颓时刻，书名天天搞混，书写者姓名除非像米涅·渥特丝这样少数特例，想想，是知道福尔摩斯的人多，还是创造他的阿瑟·柯南·道尔？

因此，我们曾用星空来描绘这个奇异的景象，每一个独立的星体，闪烁着独特的光芒、色泽、温度和其传奇，它们是以侦探名标示的。

其他小说通常并不这样。这个奇异的记忆特质，其实也告诉我们，推理小说有它某种特别的认知、接近、阅读、相处和携带纪念方式，或更准确来说，有至少多一种方式——在我们这个贪婪占有的不幸时代，多一种总比少一种好，不是吗？

小说是一本一本读的，小说也许并没放弃人普遍通则和共相的寻求，但它耐心地停留并两脚站稳在具体独特的个人和其命运遭遇、具体独特的悲剧之上，这个小说的最基本前提，推理小说和其他小说无有不同。然而，一如本雅明指出的，现代小说取消了也压抑了我们听故事人一个基本人性渴求，那就是追根究底地追问接下来是怎样？故事如何继续？娜拉出走了怎么办？王子和公主结婚的下场如何（台湾现在每二点九对就有一对离婚）？公园结冰野鸭子哪里去？

在其他小说戛然而止只要求我们思索意义同时，推理小说却通过书中侦探无限延伸下去的死亡冒险旅行，气宇轩昂地一路往前行。

而也许更重要，更满足我们匮乏已久需要的是，这个侦探总是个英雄人物，不论他是古典的、天神般不食人间烟火的智慧神探，还是菲利普·马洛

或马修·斯卡德那样不运的、潦倒的、两手空空的高贵私家侦探；不管他是否乔张作致如福尔摩斯，或残酷冰冷如山姆·史贝德，他们全都是我们众里寻他不到久矣的英雄人物。

这远比我们想像的重要，在马克斯·韦伯喟叹不幸的我们这时代——最近，在勒卡雷的小说扉页读到两句话：“你不做个英雄，就很难是个正人君子。”

是这样没错，真的是这样没错。

1

时间的难产与不孕

《时间的女儿》

时间的难产与不孕

我认得一位聪明骄傲的朋友，偏爱所有动脑斗智的游戏，包括电脑扫雷游戏最快纪录 87 秒，却始终不看推理小说。有回，他听我们众人高谈阔论推理小说烦了，撂下一句狠话：“我这辈子所知道最好的推理小说是，余英时先生的《方以智晚节考》。”

好家伙，拿一代历史大家的著作来修理人，这当然是极沉重的一击。

还好，我并没有忘掉一个名字：约瑟芬·铁伊。

我的回答是，“那你应该看一本英国的推理小说，叫《时间的女儿》，这部小说讲的是一名对人的长相有特别感受的苏格兰场探长，他因为摔断了腿住院，哪里也不能去，只能老实躺在病床上，却因此侦破了一桩四百年前的谋杀案：英王理查三世究竟有没有派人暗杀掉据说被他禁在伦敦塔的两名小侄儿，好保住他的王位——”

时间的女儿，*The Daughter of Time* 这个书名出自于一句英国古谚：The truth is the daughter of time。意思是时间终究会把真相给“生”出来，水落石出，报应不爽。

推理史上第一奇书

约瑟芬·铁伊，是古典推理最高峰的第二黄金期三大女杰之一，但走的路子和与她齐名的阿加莎·克里斯蒂、多萝西·塞耶斯大大不同。铁伊毫不掩饰她对那种不断复制、下笔如流水的讨好读者作品的厌恶，克里斯蒂一生出书近百种，塞耶斯也达五十，但铁伊一辈子只写八本推理小说，本本俱在水准之上——否则她如何能以一敌十，和大产量的克里斯蒂和塞耶斯并驾齐驱？

其中最特别的是这本《时间的女儿》。

老实说，在推理阅读尚未成气候的此时台湾出版这本书，只能说是作为编辑人的宿命和任性。

宿命是说，你很难不出版它，否则你会像哪件该做的事没做好一样，睡觉都睡不好——《时间的女儿》在推理小说史上是一部绝对空前也极可能绝后的奇书，不因为它到今天为止仍被美国侦探作家协会集体票选为历史推理的第一名作品（第二名是翁贝托·艾柯的响应当名著《玫瑰的名字》），而是因为它雄大无匹的企图、写作方式及其成果。一般而言，历史推理所做的仍是虚拟的演义方式，借用历史的某一个时段、人物、传说或事件材料，作家丢进一则犯罪故事，试图由此产生化学变化，好碰撞出不同趣味的火花，但《时间的女儿》不是这样，它不躲不闪不援引“小说家可以虚构”的特权，正面攻打一则几乎不可撼动达四百年的历史定论，比绝大多数的正统历史著作还严谨还磊落。

这需要胆识，胆子+学识——有造反的胆子不够，还要有足够支撑的丰硕学识。

而出版此书所以说基于编辑人的任性，原因在于，我个人实在不相信台湾的推理迷准备好了读这样一本书——让我学习铁伊的胆量，有话直说，这些年来，台湾的推理迷泰半习于也安于清楚模式化、轻飘飘表达方式的日本推理小说，《时间的女儿》无疑是密度太高、太严重的作品，它不像坊间日式推理，只要求读者几小时无所事事的时间而已，还包括谦逊的阅读态度、细腻的思维、高度的文学鉴赏力以及基本的英国历史认识。铁伊不是会讨好读者、侍候读者的写作者，《时间的女儿》尤其是个中之最。

这部奇书比较像推理大海中的瓶中书，写给茫茫人世中的有缘之人。

历史交代

好，《时间的女儿》到底挑起了怎么样的烽火？简单说，它挑战了英王理查三世在英国历史上永恒邪恶象征的四百年定论。如果铁伊是对的，那数百年来所有英国人求学生涯所念的历史教科书里的记叙，将完全是胡说八道；被英

人誉为圣人、撰写过不朽名著《乌托邦》、至今仍被认定是英史第一良相的托马斯·莫尔，在此事件中将作为是非不明的老糊涂蛋，或更严重，成为谄媚君王亨利七世而不惜歪曲历史的小人；而旷世大文豪莎士比亚依据莫尔《理查三世史》所书写的名剧《理查三世》，则是一出廉价可笑的大闹剧。

事情大了。

往下，我们交代一下历史背景，这蛮困难的，因为一来这段历史纠结盘缠，其次英国这些王公贵族为小孩取名字又没什么想像力，永远在亨利、理查、爱德华、伊丽莎白、玛格丽特这几个有限名字打转，乱上加乱，我们试试看有没有办法讲来简明扼要，如果不能，那就抱歉请大家自行翻阅一下史书了。

时间大约在十五世纪中，由于彼时在位的英王亨利六世一直有精神上的疾病，无法续任国王职位，大权握于王后玛格丽特（原法国公主）手中，遂爆发王位的争夺大战，交战双方分别是南方偏向平民大众的约克党和北方以诸侯贵族为主的兰开斯特党，这场征战持续约三十年，由于约克军以白玫瑰为记，兰开斯特军以红玫瑰为记，所以历史上称之为“玫瑰战争”。

一四六一年三月，在脱顿一地发生一场决定性的会战，是役约克军大胜，英国王位遂正式落入约克家爱德华四世手中，是为约克王朝的开端。

爱德华四世登基时年仅十九岁，是原约克公爵的次子，他的父亲和长兄在征战中败死，并被兰开斯特军枭首高悬城墙之上，底下还有两位弟弟，老三是耳根奇软、后来叛乱被监禁而死的乔治，最小的理查就是日后鼎鼎大名的理查三世。

相传爱德华四世高大英挺但头脑简单，极好女色，他登基后不顾皇家的娶妻惯例，疯狂爱上一位原兰开斯特党爵士约翰·格雷的寡妇伊丽莎白，伊丽莎白是英史上有数的绝色美女，在和爱德华四世结婚成为王后前已生有二子，婚后，她替爱德华四世又生了两个男孩（即相传被理查三世害死的塔中王子）和五名女儿。

爱德华四世在位二十二年，但玫瑰战争并未真正落幕，兰开斯特余党结合法国的力量，仍不时作乱，朝中亦不乏原兰开斯特党徒蠢蠢欲动。其中最严重的一回，起于爱德华四世的亲舅舅沃里克公爵，沃里克公爵是帮约克家打天下的功臣，他本欲将女儿嫁予爱德华四世好为王后，一计不成后，转而将女儿伊莎贝尔嫁给乔治，并说动乔治结合兰开斯特党夺取他哥哥的王位，一度成功地

将爱德华四世逼出伦敦，后来靠着理查潜入敌营，说动他三哥反正，同时也是靠着这位当时年仅十八岁的理查领军，在伦敦近郊的巴纳特大会战中，再次击溃沃里克公爵、兰开斯特党和法兰西联军，这场乱事才化险为夷。

一四八三年酒色不断的爱德华四世病逝，此时长子爱德华五世才十三岁，次子理查十一岁，因此遗命由弟弟理查（这个理查是理查三世）为护国公。然后，依英国传统历史的记载，大权在握的理查忽然变身了，由战功彪炳且敬爱兄长的国之栋梁，露出狰狞的面目，摇身成为往后四百年英国人人耳熟能详的“驼子”“血腥者”“凶手”“怪物”等英文辞典中所有脏名词的总汇，他的罪状大致可归纳为：

一、指控哥哥爱德华四世和王后伊丽莎白的婚姻不合法，以剥夺侄子爱德华五世的继承权，窃占王位。

二、拔除保皇的海斯丁勋爵等三位重臣，并下令将爱德华四世晚年的宠妃珍·秀尔裸体游街示众。

三、为去除爱德华四世一脉的合法性，公开指称二哥爱德华四世和三哥乔治两人，并非他父亲约克公爵的亲生子，破坏自己母亲的名节。

四、最罪大恶极的，他派人谋杀了伦敦塔的两名小王子。

这个罪大恶极的理查三世在位只两年。一四八五年，后来成为都铎王朝开创者亨利七世的亨利·都铎，纠集兰开斯特军，并在法兰西王倾力资助下，和理查三世会战于包斯渥，在这场著名的大战役中，理查三世的大将史坦利倒戈，约克军大败，理查三世战死于沙场，正式结束了约克王朝，也正式结束了玫瑰战争。莎士比亚的《理查三世》一剧的高潮戏便是这场约克家的最后一役，他描写会战前一夜理查三世夜不成眠，为幻觉（或他害死之人的鬼魂）折磨几近疯狂，战败后又懦夫般高喊要用王位换一匹马逃走，极尽肥皂剧之能事把理查三世彻底打入万劫不复的恶人地狱。

所谓的汤尼潘帝

这里，我们可能有个疑问，如果疑点真如铁伊所言之多，即使这段历史

的记叙，相传出自后来都铎王朝的圣人莫尔手中，一般人信之不疑，难道就没有某些个“不因人举言”的清醒史家发现不对劲吗？就没有人讶异过理查三世遽然且近乎不合理的转变？没有人注意到理查对敌手的宽宏？没有人察觉他治下的英国政绩斐然？四百年来的千千万万英国人全瞎了眼不成？

这点铁伊非常光棍，她没在小说中假称格兰特探长是惊天动地的世纪新发现者（小说有权如此也不难做到），相反的，她让格兰特和协助他的年轻美国人布兰特在追案过程中清楚找出来，原来每一个世纪都曾有不同的学者跳出来质疑此事。由此，遂令《时间的女儿》一书除了惊悚寻找真正的历史凶手而外，转入另一层更沉重更感伤的阴暗历史死角。

书中，格兰特（铁伊）提出一个名词叫“汤尼潘帝”。格兰特解释，这原是南威尔士的一处地名，传说一九一〇年温斯顿·丘吉尔担任英国内政部长时，曾派遣军队血腥镇压当地罢工抗议的矿工，并开枪扫射，这个地名遂成为南威尔士人的永恒仇恨象征。然而，事实的真相是，当时派去维持秩序的是首都纪律严明的警察，除了雨衣，什么武器也没带，所谓的流血事件也只是在场有一两个人流了鼻血而已。格兰特说：“重点是每一个知道这是无稽之谈的人，都不加以辩驳，现在已经无法再翻案了，一个完全不实的故事渐渐变成一则传奇，而知道它不是事实的人却袖手旁观，不发一言。”

铁伊并没只抓着汤尼潘帝这单一事件无限上纲，试图以一个荒谬特例来指控历史整体；相反的，她通过格兰特和布兰特的交谈，或与表妹罗拉的通信，不断发掘出更多的汤尼潘帝来。其中，布兰特提出美国独立战争前的波士顿大屠杀，说历史真相不过是一群暴民向英军岗哨扔石头，总计死了四个人（或说三个人）而已；罗拉提供的苏格兰殉教事件甚至更精彩，该地有一方大纪念碑，镌刻着一则动人的圣洁传说，纪念两位殉教投水而死的伟大女性，然而当时在地的人谁都晓得，文件记录也清楚登载，这两位了不起的女士既不是殉教者，也根本没淹死，她们因通敌叛国被起诉，而且获缓刑安然无恙。

同样的，知道实情的人一致闭口不言，听任虚假的传说流传，直到当时活着的人全部死去，留下坚强的传说和更坚强的石碑，成为该地的骄傲和观光卖点，至此，结论简单地打上了句号。

如此，铁伊让我们进一步晓得，汤尼潘帝不是历史的偶然特例，它更可

能是历史传闻铸造过程某种遍在的方式。

如果我们以为铁伊所说汤尼潘帝的概念，指的是古远湮渺、甚至无文字无历史记载的时代，如古希腊荷马神话时代或如中国的尧舜禹三代，遂教真相考无可考的历史慨叹和无奈，那我们可能就彻底错解了铁伊的不平和愤怒了。铁伊在《时间的女儿》书中指出的种种汤尼潘帝，悉数是中世纪以降、甚至近在手边的当代史例子。换句话说，不是因种种外在限制让人们无缘看到或找到真相，而是目睹真相的人，因奇奇怪怪的心思闭口不谈，有机会后来听到或找到真相的人选择避开或掩耳不信。书中，罗拉在那封贡献了苏格兰女殉教者汤尼潘帝的信函附言中，讲了一段关爱也深沉的话：“奇怪的是，当你告诉某人一个故事的真相时，他们都会生你的气，而不是生原说故事人的气。他们不愿违反原先的想法，这会让他们心中有种莫名的不舒服，他们很不喜欢这样，所以他们排斥且拒绝去想。如果他们只是漠不关心，那倒还自然也可以理解，但他们的不舒服之感却极其强烈且明显，他们是深恶痛绝。很奇怪，是不是？”

“起向高楼撞晓钟，不信人间耳尽聋。”这两句豪勇的诗句，仔细想来其实忧伤无比。如果我没意会错误的话，不信世人皆聋只是一份不服输的信念，是起身搏命一击，这两句诗透露的客观事实是，我虽然不信，但长久以来他们真的都聋了。

时间为万物之母

从铁伊的汤尼潘帝，我们会想到，时间，其实是个麻烦的母亲，她会不孕，她会难产，当她生产时，所生的并不只有一个名叫“真相”的独生千金而已，她还生出更多各式各样奇奇怪怪的女儿来。

所以事情清楚了，铁伊取这个书名，又在扉页引述那句古谚，绝不是欢欣的发现，更不是坚实的证言，这是反讽。

了解铁伊是反讽，大家哽在喉咙里、急欲追问的这个问题，其实也就可以不必要问了——《时间的女儿》一书，从一九五一年掷地如金石出现至今，是否帮理查三世平反了恶名，改写了教科书上这段历史记述？